

南门峡镇 2024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南门峡镇人民政府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为工作指引，全面贯彻落实国家、省市县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镇党委、政府中心工作，坚持以提升南门峡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质量与公开时效为主线，坚持把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成立以镇政府主要领导为组长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切实保障政府信息公开组织力量；统筹运用“生态南门峡”公众号和镇政府公开公示栏等媒介，做好线上线下信息公开和群众回应；加强工作人员队伍建设，及时组织工作人员学习《条例》《规定》及相关政策，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；主动接受社会群众监督，全年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的申请与投诉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)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
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效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主要是：一是主动向社会公开信息的领域有待于进一步拓展；二是政务信息公开的宣传和培训有待于进一步加强，需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信息公开的意识和水平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准确、及时、规范。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，我镇将进一步提升思想认识，强化公开力度，多开展多组织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，拓宽群众参与渠道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